

提供共享视频服务,公司被判赔200万

记者调查发现,游戏、早教等类型共享账号层出不穷

自从共享单车火了以来,大家就开启了万物皆能共享的模式。然而这样的共享,却动了商家的“奶酪”,让商家不高兴了。受到波及最大的莫过于长视频企业,他们拿起了法律武器维权。4月14日,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,某公司通过购买优酷账号,为其App用户有偿提供的视频播放服务,被判其赔偿优酷公司200万元。现代快报记者调查发现,如今对于共享视频账号的管理严了,但超市账号、早教账号接过接力棒,继续成为共享账号平台的香饽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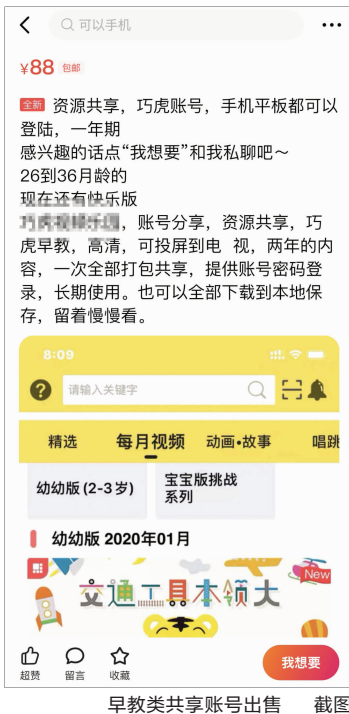
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季雨



扫码看视频



游戏类共享账号出售



早教类共享账号出售 截图

案例:提供“共享”视频服务,这家公司被判赔200万

共享单车、共享充电宝、共享汽车……当“共享经济”风靡在日常生活中,存在的法律问题也渐渐“浮出水面”。相信大家一定都听过“共享账号”。如今随着互联网会员制兴起,共享账号就是和他人共用一个账号,不花或少花钱就能享受网站平台福利。不过这种账号共享的模式,却让一些依靠会员制盈利的企业利益有所损失。

4月14日,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“@知产北京”公布了这样一起案例。优酷信息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(简称“优酷公司”)是某影片信息网络传播权的

独占许可使用人。优酷公司发现,某公司未经许可在其经营的App上有偿提供涉案影片的在线播放服务,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,于是一纸诉状将其告上法庭。

在庭审中,该App公司辩称,其为用户提供的是“共享会员”服务,即通过登录购买的优酷公司VIP会员账号,为其App用户有偿提供优酷公司VIP会员可享有的播放服务。该公司与优酷公司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,只是合法购买取得优酷公司VIP会员账号使用权,并无主观过错。不仅如此,公司认为,涉案App是通过“共享会员”服务

实现对优酷公司VIP账号的共享创新,属于一种新型商业模式,既未扰乱优酷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,亦未损害优酷公司的利益,且也没有因此获利。

一审法院认为,该App公司的涉案行为不符合诚实信用原则和互联网行业的商业道德,且损害了优酷公司的合法权益,造成了优酷公司交易机会的减少,构成不正当竞争,判决某公司赔偿优酷公司经济损失194.6万元、合理开支5.4万元。二审法院维持一审法院判决,就此为该案敲下了终审法槌。

调查:共享账号并未消失,早教、游戏类等“接棒”

共享视频账号一案终于尘埃落定。不过,这个案子可以彻底止住网络上共享账号的风气吗?其实不然。4月15日,记者在某二手网购平台上以“共享账号”为关键词进行搜索,虽然未见各大视频类共享账号的链接,但仍然有各种类型的共享账号在兜售,包含了超市、早教、课外辅导机构、游戏等等。

某高端会员店是一家会员制商超,只有持有会员卡的消费者,才能进店消费。然而200多元的会员卡费,却让众多小伙伴望而却

步。在二手网购平台上,不少会员主卡留作自用,将副卡进行共享。这样在保证自己可以消费的前提下,能够收回一些办卡成本。

无论是什么年龄段的宝妈宝爸,都很关注自己孩子的未来,希望给孩子最好的教育资源。于是,一些早教网课以及初高中在线教育平台的账号,在二手平台上也变得炙手可热起来。记者发现,某早教视频乐园的账号共享,叫价88元,卖家承诺可投屏到电视,两年内的内容一次性打包,可以长期使

用,也可以下载到本地保存。甚至连查询企业信息的企业账号,也可以进行共享。

卖家声称,销售的是全网最高质量的共享账号,年卡30元。对于网友们对“顶号”(账号正在运行中时,有人登录了你的账号使你掉线的现象)的担心,卖家也给予了保证。“在使用时不会有人顶号,长期使用会存在被顶号现象。找我发送VIP验证码,您任何时候需要发送验证码都可以找我,我随时都在。”

提醒:共享账号有风险,盗刷、诈骗陷阱防不胜防

共享账号的出现,确实是响应了一部分用户的需求,但随之带来的问题也不容小觑。

早在2015年,国家网信办就对外发布了《互联网用户账号名称管理规定》(以下简称“规定”)。根据规定,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按照“后台实名、前台自愿”的原则,要求互联网信息服务使用者通过真实身份信息认证后注册账号。也就是说,非实名认证是不允许的。但在日常使用操作中,平台和监管方却很难界定,注册者和实际使用者是否为同一人。

2017年8月,湖北男子小李认识了一位何姓男子。两人同住一间宿舍,都喜欢玩手机游戏“王者荣耀”。

因为何某没有注册微信号,小李便好心把自己的微信号借给何某登录。但是,小李忘记这个微信号已和自己的银行卡绑定,何某偶然发现后使用小李的微信号给自己转账,不到一个月的时间转走16.8万余元。2018年7月,何某因盗窃罪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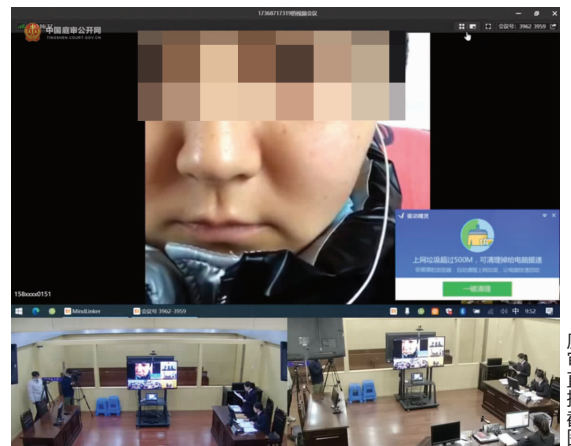
2018年年底,上海奉贤公安交警部门查获一起无证驾驶违法行为。还没拿到驾照的沈某,借用朋友的共享汽车账号私自开车上路,因无证驾驶被行政处罚拘留10日、罚款1500元。相关负责人表示,不论是共享汽车会员、共享汽车公司还是实际用车人,在这类事件中都要承担相应责任。

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许辉分析,若是家人朋友之间,通过一个账号进行视频、音乐的共享,那也并不会涉及违反法律。但如果用共享账号来盈利,那就有可能构成侵犯商业秘密或不正当竞争。其次,无论是出借给家人、朋友,还是租借给网友、陌生人,共享账号这一行为本身就隐含着不小的风险。许辉表示,出借账号增加了信息泄露的风险。一些不法分子以共享作为诱饵,诱导用户登录后,利用技术手段窃取用户上网行为和输入数据,进而实施盗号、盗刷、通讯网络诈骗等行为。若他人使用共享账号实行不法行为,账号的所有人也有可能面临追责。

女主播以“赎身”为由骗打赏 9个月骗得粉丝200多万元

一个入职仅9个月的女主播,为公司带来了200多万元的收入,听上去你是不是觉得这个公司的领导运营有方?但实际上这是一种近年来新出现的诈骗手段。该公司靠这名女主播打感情牌,粉丝只要能掏钱帮她“赎身”,她就会以身相许。如此俗套的“小说情节”,还真就让不少男粉丝心甘情愿为她一掷千金。

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刘莲



庭审直播截图

粉丝打赏帮“赎身”,女主播就会以身相许?

“讲话的时候要‘嗲’一点,让粉丝觉得很亲密,接着就说自己工作很累,想要解约,博取粉丝的同情……”这是主播蔡某在2018年4月加入某网络公司以后,老板对她的“指示”。

为了赚取更多的礼物,女主播靠演技来博取好感,这样的“操作”无可厚非,可为何要让蔡某获得粉丝的同情呢?

原来,该直播平台的老板,从培训开始就没打算让女主播们靠正常的直播行为盈利,而是给每一位女主播安排了后端推广员,相互协助从男粉丝手里骗钱。

女主播在明,后端推广员在暗。就说蔡某,她在直播间里靠装可爱积累粉丝数。等有人刷了大额礼物后,蔡某会在社交App里添加这些“土豪”粉丝为好友。

进展到和粉丝互加好友这一步,后端推广员就开始干活了,他会在社交App里假装蔡某,先表达蔡某对粉丝有好感,明里暗里透露着想和粉丝发展成恋人关系。

等粉丝上套了,推广员会说蔡某工作很辛苦,不想干了,想和平台解约但又又有任务需要完成,希望粉丝能加大力度在直播间里刷礼物,帮她“赎身”;有的时候则骗粉丝,蔡某得了绝症,急需钱治病……

帮助平台骗了200余万,女主播获刑5年

在后端推广员给粉丝下套过程中,蔡某会进行协助,时不时给粉丝发个自拍照、打电话、视频等,必要时还可以与粉丝见个面。粉丝为了“帮助”蔡某,少的出几百,多的十余万,拼命刷礼物。短短数月时间里,蔡某就帮助该直播平台骗得214万余元,她自己则获得了10余万元的提成。

蔡某只是这个骗子公司的小成员,其他女主播比她做得还要夸张一点。2019年5月,有粉丝事后意识到自己上当了,在网上发帖称,该直播平台女主播骗

人,先说当直播间管理员有分成,后又称自己爸爸得癌症,干不下去要辞职,其实全是骗局,连病历都是假的。帖子下方有不少受害者的回复。

直播平台被端,相关人员陆续落网。除了该公司的领导外,蔡某和其他女主播也被警方抓获。

近日,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,判处蔡某有期徒刑5年,并处罚金5万元;责令其与其他同案犯共同退出尚未退赔的违法所得214万余元,发还各被害人。

提醒

承办法官提醒广大网友,如今网络直播发展迅速,大量用户进入这一新领域的同时,也吸引了不少不法分子,使得该领域成为诈骗的“新发地”“重灾区”。网络社交一定要多一分戒心,观看网络直播期间也要擦亮双眼,不能被表象所蒙蔽,提高防骗意识,守住钱袋子。如遇诈骗,及时报警求助。作为网络主播,也一定要严守道德和法律底线,不能做违法之事。